

# 中華民國滑雪協會第 13 屆第 26 次選訓委員會會議紀錄

113.11.8 臺教體署競(三)字第 1130041653 號函備查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2 日(星期六)下午 15 時 00 分

二、會議地點：全國大飯店

三、主持人：馬 召集人 志誠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會議簽到簿

五、列席人員：本會幹事部同仁

六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本會 114 年度儲備培訓選手甄選及體能檢測辦法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一、本案已列入本會 114 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檢測時間分別預定 114 年 2/22、5/17、8/9、10/4 舉行，地點  
待 定。

三、檢附辦法草案如附件 1-2 頁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，送理監事會討論。

案由二：114 年度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一、本案已列入本會 114 年度培育優秀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辦理。

二、檢附計畫書如附件 3-10 頁

決 議：通過，送理監事會討論。

案由三：114 年度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訓練營計畫案，提請討論

說 明：一、本案列入本會 114 年度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辦理

二、該訓練營計畫時間訂 114 年 7 月 1-28 日暫定國立體育大學辦  
理。

三、預定培育項目有高山滑雪(含滑草、Inline Alpine Skate)、越野  
滑雪(含 Roller Ski)。

四、檢附計畫草案如附件 11-12 頁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，送理監事會討論。

案由四：本會舉辦 2025 FIS NC Alpine 滑雪錦標賽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一、本案列入本會 114 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比賽時間地點訂 2025 年 3 月 12-13 日在日本菅平滑雪場舉行。

三、本會鼓勵會員及幹部前往為選手加油應援，預計往返時間：  
2025 年 3 月 9 日至 15 日(應援團)。

四、需成立本案工作小組籌辦此賽事事宜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，成立工作小組事宜送理監事會討論。

案由五：有關李杰翰選手放棄參賽 2025 FIS FEC 越野滑雪錦標賽(日本)站案，提請討論

說明：一、本案列入本會 114 年度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辦理。  
二、該賽事時間為：114 年 1 月 11-14 日在日本北海道 Shirahatayama 滑雪場舉行，出返國時間：114 年 1 月 7 日至 15 日(含賽前移地訓練)。

三、檢附自願放棄書如附件 13 頁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六：有關參加 2025 年義大利杜林世界大學冬季運動會高山滑雪參賽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依據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113.10.21 大專體總字第 1130001473 號函辦理。

二、是項比賽時間為：114 年 1 月 13-23 日在義大利杜林舉行。

三、目前符合參賽資格選手：李玟儀(女)、張天將(男)，建議帶隊教練：李永德

四、檢附參賽意願報名表如附件 14-15 頁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送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。

案由七：有關台灣新創滑雪俱樂部擬自費參加 2025 FIS FEC 越野滑雪錦標賽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依據本會越野滑雪委員會第 13 屆第 15 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是項比賽時間為：2025 年 1 月 24-25 日在韓國 Alpensia Cross-Country Center 舉行。

三、越野滑雪委員會會議決議及選手自願放棄書如附件 16-17 頁。

決議：通過，並協助報名參賽事宜。

案由八：有關派隊參加 2025 年亞洲青少年滑雪錦標賽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本案列入本會 114 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是項比賽定：2025 年 2 月底 3 月初在中國北大湖滑雪場舉行，賽前訓練時間配合 FIS 訓練營辦理。

三、符合資格選手：侯聖緯(U16)、何名睿(U14)。

決議：通過，教練：請侯景耀教練擔任。

案由九：有關李杰翰選手參加 2024 年 FIS JUN 越野滑雪賽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本案列入本會 113 年度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及 113 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是項比賽訂：2024 年 12 月 6-8 日在瑞典 Idre 滑雪場舉行，國外移地訓練時間：2024 年 11 月 25 日至 12 月 11 日在瑞典 Idre 滑雪場進行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七、 臨時動議：無

八、 散會